

方塊地毯施工規範

一、材料規範

(一)規格說明：

1. 品名：方塊地毯
2. 材質：平圈絨毛(Level Loop)
3. 絨毛成分：100% PP
4. 染色方式：原液染色(Solution dyed)
5. 絨毛高度：3.5mm ±0.5mm
6. 絨毛重量：每平方米 550g±5%
7. 針距：每一英吋 10 針(1/10 inch)
8. 總高度：6.5mm ±0.5mm
9. 底層結構：瀝青無紡布隔音軟底(BITUMEN)
10. 尺寸：50cm *50cm

(二)雜項材料：黏膠、壓邊材料等雜項材料，由地毯製造商建議。

二、施作及施工前之準備工作

- (一)鋪設地毯工作開始前，須先將地上垃圾、雜物、渣粒、灰塵徹底清掃乾淨後再行施工，如發現地坪上有凹低洞孔缺陷應先予修補完善並待乾透後再行施工。
- (二)地毯之鋪設應儘量減少拼接鋪設，承包商應繪製地毯拼裝位置圖，報請建築師核定，才可施工。
- (三)地毯顏色花式一經指定採用，應力求一致，不得有深淺不勻之弊。
- (四)鋪設工作逐漸完成，應即將剩餘廢物檢除清理乾淨並將鋪設部份門窗關閉，以防雨水、灰塵侵入，且應特別注意不得遺留煙蒂等火種。
- (五)鋪設地毯部份與其他不同飾面材料地面銜接處，應加釘鋁條或圖示規定之材料收邊。

三、施工

- (一)一般情況，方塊地毯無須粘膠貼放，但為了避免可能發生之移動，通常以每隔 4~6 片點膠固定為原則。
- (二)若在表面較滑及四邊周圍或主要重步區域，每一片地毯均需上膠。點膠時以"點狀"或"格子"(交叉柵狀)方式在地面為之，然後在地毯上施加壓力使它與地面貼合。
- (三)在經常承受重壓磨的定點或旋轉或可能發生機械性重壓磨負載時，需在地面上全面上膠。

四、完工與防護

- (一)施作完畢應清除所有多餘材料及所有污點。
- (二)定時使用有旋轉刷之吸塵器吸塵即可。